

# 潮州市财政局文件

潮财社〔2023〕21号

## 关于下达 2022 年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 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

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社〔2023〕19号），现下达你局 2022 年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39624 元，此项支出列 2023 年度“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”科目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用于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支教、支农、支医和扶贫补助项目。项目管理和资金的使用请严格按照《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〈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社〔2021〕96号）有关规定执行。请抓紧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，加快资金拨付使用进度，

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不得挤占、截留和挪用。

二、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对本次下达的预算指标和任务，科学合理确定区域和项目绩效目标，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附件

## 绩效目标表

专项名称	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			
市级主管部门	潮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市级财政部门	潮州市财政局	
资金额度（万元）		13.9624		
总体目标	目标1：按省分配的计划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支教、支农、支医和扶贫，为高校毕业生成长提供重要平台。 目标2：开展“三支一扶”人员能力提升专项培训，提升人员服务基层能力素质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“三支一扶”人员能力提升专项计划完成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完成“三支一扶”人员招募工作	10月底前
			完成“三支一扶”人员能力提升专项培训	12月底前
	效益指标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为基层输送培养青年人才，优化基层人才队伍结构	作用较显著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“三支一扶”人员及基层服务单位满意度	≥90%